

國立臺灣大學歷史學系

113 學年度申請逕行修讀博士學位公告

公告：歷史學系暨雙主修本系之學士班 / 碩士班學生申請逕行修讀博士學位

- 一、名額：每學年度 2 名（可從缺），於每學年第一學期（9 月）入學。
- 二、申請資格：
 - （一）本系學士班（含雙主修）應屆畢業生，學業成績總平均全班排名前三分之一並具備以下二項條件之一：通過「本系學士榮譽學程」、完成「學士論文」者。
 - （二）本系碩士班一、二年級在學生，碩士班 GPA 4.0（含）以上。至少發表過一篇具匿名審查制之期刊論文。
- 三、受理申請日期：113 年 4 月 8 日至 4 月 15 日止。（送審資料請於 4 月 15 日下午 5 點前寄送）
- 四、送審資料：
 - （一）逕行修讀博士學位申請書（請至本校研教組網站下載）
 - （二）學士班：歷年成績單正本、名次排序證明
碩士班：大學、碩士班歷年成績單
 - （三）學習歷程和申請動機自述（限 1,000 字）
 - （四）研究計畫（應立題目，全文含註腳、參考書目，限 5000 字以內）
 - （五）學士論文、已發表的期刊論文、或其他有利審查學術著作（至多 2 份）
 - （六）本系專兼任教師推薦信二封（推薦人須簽名彌封）
- 五、放榜日期：113 年 6 月 3 日
- 六、其他說明：
 1. 送審資料 1-5 項請合併掃描為一個 PDF 檔，檔名請用「113 逕博送審資料 李〇〇」。信件主旨同上，以電子檔寄送承辦助教。
 2. 推薦信請以紙本遞交系辦。
 3. 需要時本系將另行通知面試。
 4. 本系承辦人：呂怡燕助教 luyy@ntu.edu.tw 電話: (02) 33664704

本校教務處研究生教務組相關連結：

https://www.aca.ntu.edu.tw/w/aca/GAADNews_24030408572460071